



Grant Thornton
致同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5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阅报告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4-64

审阅报告

致同专字(2018)第 110ZA6429 号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中科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5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 1-5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东方中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的备考财务状况和备考经营成果。

本审阅报告仅供东方中科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资产重组之申报材料时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设立于 2000 年 8 月 10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239681033；法定代表人：王戈；注册资本：人民币 11,334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67 号银都大厦 12 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54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3.4 万股，2016 年 10 月 28 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50.6 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96 元，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340,000.00 元。本公司 A 股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11 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东方中科”，证券代码为“002819”。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开发、生产、制造、销售电子计算机及备件、网络设备、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设备、工具、翻新设备、试验设备以及通讯设备；一般经营项目：开发、生产、制造、销售电子计算机及备件、网络设备、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设备、工具、翻新设备、试验设备以及通讯设备；上述商品的进出口、批发、租赁、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医疗器械（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证号：京 084811 核定的范围为准）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租赁；上述商品的售后服务，维修及维护服务，技术服务及技术培训；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仓储服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子测试测量综合服务。电子测试测量综合服务是指面向电子制造、通讯及信息技术、教育科研、航空航天、工业过程控制、交通运输、新能源等众多领域的用户，针对研发、生产、品保和监查控制环节中电子测试应用的各种需求，提供从价值链前端的测试需求分析到最后端固定资产残值处理的相关电子测量仪器的全生命周期管理解决方案和服务。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 1-5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动”、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二、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交易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以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科仪）持有的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招标）65%股权。

东方招标 65%股权交易作价 16,776.19 万元，拟向东方科仪支付现金 2,500.00 万元，拟向东方科仪非公开发行 5,810,415.00 股，购买东方招标 65%股权。上述股票发行价格为 24.57 元/股。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东方招标 65%股权，以发行股份 5,810,415.00 股计算，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19,150,415.00 股，东方科仪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30.13%，东方科仪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招标”）设立于 1994 年 9 月 20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17806XB；法定代表人：魏伟；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67 号银都大厦 1506 室、1507 室。

1994 年 4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出具【1994】外经贸政审函字第 648 号《关于同意成立东方招标公司的复函》，同意东方招标设立。1994 年 8 月 28 日，东方科仪、三高科技签署了《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同意设立东方招标，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全部由东方科仪、三高科技认缴。三高科技为东方科仪全资子公司，经中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94）中侨会师字第 010 号《验资报告》确认，以上股权款在“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十日内拨付到位。1994 年 9 月 20 日，东方招标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0 年 11 月 16 日，经东方招标股东会决议，同意东方科仪将其所持东方招标 11%、4%股权分别转让给闫海燕、白丰宁；同意三高科技将其所持东方招标 6%、6.8%、4.59%、1.31%、1.1%、0.2%股权分别转让给白丰宁、甘庆喜、魏伟、张岱辉、沈重重、杨雪。本次转让完成后，东方科仪持有东方招标出资额比例为 65%，自然人持有东方招标出资额比例为 35%。其中，魏伟、张岱辉、沈重重、杨雪为时任东方招标员工，合计受让出资比例为 7.2%；剩余 27.8%出资额为预留激励股权，由闫海燕、白丰宁、甘庆喜代为持有。

2004 年 7 月 15 日，经东方招标股东会决议，同意张岱辉、杨雪分别将所持东方招标 6.5373 万元、1.043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白丰宁，用作预留激励股权部分；同意增加新股东孟繁成、王军、徐薇薇、李颖，同意将白丰宁所持东方招标 10.0746 万

元、7.5061万元、5.5万元、5万元、5万元、2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魏伟、沈重重、孟繁成、徐薇薇、王军、李颖，本次股权转让系预留激励股权的授予。

2007年1月30日，经东方招标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东方科仪增加货币出资195万元，闫海燕增加货币出资33万元，白丰宁增加货币出资13.5万元，甘庆喜增加货币出资20.4万元，魏伟增加货币出资19.8万元，沈重重增加货币出资7.8万元，孟繁成增加货币出资3.3万元，王军增加货币出资3万元，徐薇薇增加货币出资3万元，李颖增加货币出资1.2万元。北京中润恒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07〕中润验字A-1-5165号《变更验资报告》，确认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已由各股东实缴到位。

2009年12月4日，经东方招标股东会决议，同意甘庆喜将所持东方招标44.4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闫海燕，本次转让系预留激励股权代持人变更；同意增加新股东张明磊，同意甘庆喜将所持东方招标1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张明磊，本次股权转让系预留激励股权的授予。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其中东方科仪增加货币出资130万元，魏伟增加货币出资13.2万元，孟繁成增加货币出资2.2万元，李颖增加货币出资0.8万元，闫海燕增加货币出资33.1万元，白丰宁增加货币出资9万元，沈重重增加货币出资5.2万元，徐薇薇增加货币出资2万元，王军增加货币出资2万元，张明磊增加货币出资2.5万元。北京东财会计师事务所于2009年12月21日出具的东财〔2009〕验字第X00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12月21日止，上述货币资金出资款已缴全。

2010年4月6日，经东方招标股东会决议，同意沈重重将其所持东方招标2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魏伟。

2013年10月20日，经东方招标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黄德重，同意白丰宁将所持东方招标17.5万元、10万元、9万元、8.5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张明磊、黄德重、孟繁成、赵倩，本次股权转让系预留激励股权的授予。

2015年2月25日，经东方招标股东会决议，同意闫海燕将所持东方招标165.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徐薇薇。本次转让系预留激励股权代持人变更。

2016年12月12日，经东方招标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戴龙、窦志超，同意徐薇薇将其所持东方招标10万元、1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戴龙、窦志超，本次股权转让系预留激励股权的授予。

2018年4月27日，经东方招标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迟兆洋、于峰、吴旭、吴磊、魏海燕、侯哲、王燕、耿佳，同意徐薇薇将其所持东方招标8万元、6万元、6万元、5万元、4万元、4万元、4万元、4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迟兆洋、于峰、吴旭、魏海燕、侯哲、王燕、耿佳，本次股权转让系预留激励股权的授予。

东方招标主要的经营范围包括：经营政府贷款、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下的高技术仪器设备的国际招标采购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对外贸易和转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因附注二所述交易涉及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为本次交易之目的，需要对本公司本次交易后业务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2018年5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2018年1-5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交易已于2017年1月1日（以下简称“合并基准日”）完成，并按照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股权架构编制，即假设2017年1月1日，本公司已持有东方招标65%股权并持续经营。

2、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鉴于本公司与本次交易所收购的东方招标在本次交易前后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所控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要求编制。即依据前述编制基础，以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东方招标2017年度、2018年1-5月的合并财务报表及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2017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审阅的本公司2018年1-5月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编制方法具体如下：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2）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本公司财务信息。

(3)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未考虑本次合并中的交易成本及中介费用。

(4)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未考虑本次交易中可能产生的流转税及其他税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四、15、附注四、18和附注四、2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5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 1-5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

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四、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

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期末余额 10%（含 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风险情况	不计提坏账
应收保理款组合	风险类型	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逾期 1-90 天）、次级类（逾期 91-180 天）、损失类（逾期 181 天以上）计提

说明：无风险组合包括供应商销售返利、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公司往来款项、东方招标员工备用金和代理业务所产生的存在对应的其他应付款且对应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不小于代理业务所产生的其他应收款的应收款项。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0、1	0、1
4~6 个月	1	1

7~12个月	3、5	3、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B、对其他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说明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应收保理款组合：

风险类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正常类	0	0
关注类	10	10
次级类	50	50
损失类	100	100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测试测量类产品及元器件等库存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

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

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四、20。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

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3-5年	5	19-31.67
电子设备	5年	5	1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20。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20。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系统及软件、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20。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0、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

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主要为电子测试测量仪器、仪表，根据货物发运地的不同分为“国内发货”、“境外直发”两种方式。

A.国内发货

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在国内向客户移交商品，同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交货验收单时，售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由本公司转移至客户，本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

B.境外直发

在与客户根据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规定以及本公司签订的外币销售合同内容约定，公司向客户交付商品、取得承运单位的国际运单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由本公司转移至客户，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

②系统集成收入

本公司的系统集成业务是指根据客户的电子测试需求，就测试方案设计、软硬件选型与开发、系统搭建等方面提出整体解决方案。此类业务通常需要经过咨询、方案设计、采购、软件开发或调试、到货点验、系统搭建、安装调试、试运行、系统验收等过程。本公司在按合同约定将标的物交付给客户，并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取得其签收确认后，据此确认收入实现。

③仪器租赁收入

本公司的租赁业务为经营租赁，按合同约定将租赁仪器交付给承租方，并取得经承租方签字确认的仪器验收清单后，本公司按合同租金总额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收入。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保理业务收入

保理业务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⑤招标代理服务收入

在招标代理业务完成，并且不存在后续的服务，公示期满发出“中标通知书”，招标代理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流入公司且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完成的招标服务，按照已发生的成本确认收入。

⑥代理进口服务收入

于代理服务已经提供，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本公司在按合同约定将进口货物完成清关并取得报关单，据此确认收入实现。对按合同约定清关完成后仍然有义务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根据取得验收单确认收入实现。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

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

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9、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颐合贸易公司		25
苏州博德仪器有限公司		25
北京东方天长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5
北京中科云谱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25
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
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511000060，发证时间为2015年7月21日，有效期三年，从2015年起至2017年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

得税。2017年本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5%。另外，根据《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及《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号)以及相关税收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2018年1-5月，本公司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8-5-31			2017-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100,756.21			84,959.68
人民币			68,042.77			51,635.26
美元	5,100.00	6.4144	32,713.44	5,100.00	6.5342	33,324.42
银行存款：			95,226,172.01			156,823,264.70
人民币			76,333,338.94			141,091,696.21
美元	1,913,798.63	6.4144	12,275,869.93	1,329,007.03	6.5342	8,683,997.74
欧元	573,311.54	7.4814	4,289,172.96	612,882.44	7.8023	4,781,892.66
日元	39,463,435.00	0.058986	2,327,790.18	39,142,375.00	0.057883	2,265,678.09
其他货币资 金：			6,479,072.65			7,325,247.19
人民币						726,141.00
美元	54,928.05	6.4144	352,330.49	259,482.40	6.5342	1,695,509.90
欧元	818,929.90	7.4814	6,126,742.16	628,480.87	7.8023	4,903,596.29
合 计			101,806,000.87			164,233,471.57
其中：存放 在境外的款项 总额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受限资金情况，详见附注六、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2018.05.31 公允价值	2017.12.31 公允价值
-----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848,793.05	106,886,788.9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27,848,793.05	106,886,788.96
合计	27,848,793.05	106,886,788.96

说明：其他系公司购买的易方达货币基金。

3、应收票据

种类	2018-5-31	2017-12-31
	5,454,878.48	4,887,309.50
商业承兑汇票	7,265,413.48	6,390,381.00
合计	12,720,291.96	11,277,690.50

说明：不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应收票据发生减值，未计提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8-5-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23,788,087.80	99.32	1,177,022.10	0.95	122,611,065.70
组合小计	123,788,087.80	99.32	1,177,022.10	0.95	122,611,065.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6,008.47	0.68	846,008.47	100.00	
合计	124,634,096.27	100.00	2,023,030.57	—	122,611,065.70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7-12-31
----	------------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13,521,192.10	99.26	1,267,430.46	1.12	112,253,761.64
组合小计	113,521,192.10	99.26	1,267,430.46	1.12	112,253,761.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6,008.47	0.74	846,008.47	100.00	
合计	114,367,200.57	100.00	2,113,438.93	—	112,253,761.64

说明：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5-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6个月	112,032,308.93	90.51	145,899.79	0.13	111,886,409.14
7-12个月	5,453,037.04	4.41	164,697.79	3.02	5,288,339.25
1至2年	4,919,920.63	3.97	491,992.06	10.00	4,427,928.57
2至3年	905,233.28	0.73	181,046.66	20.00	724,186.62
3至4年	323,898.73	0.26	97,169.62	30.00	226,729.11
4至5年	114,946.03	0.09	57,473.02	50.00	57,473.01
5年以上	38,743.16	0.03	38,743.16	100.00	
合计	123,788,087.80	100.00	1,177,022.10	—	122,611,065.70

续

账龄	2017-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6个月	98,321,225.07	86.61	138,054.01	0.14	98,183,171.06
7-12个月	8,424,800.14	7.42	253,166.60	3.01	8,171,633.54
1至2年	5,633,151.16	4.96	563,315.12	10.00	5,069,836.04
2至3年	811,316.85	0.72	162,263.37	20.00	649,053.48
3至4年	170,448.30	0.15	51,134.49	30.00	119,313.81
4至5年	121,507.42	0.11	60,753.71	50.00	60,753.71

5年以上	38,743.16	0.03	38,743.16	100.00	
合计	113,521,192.10	100.00	1,267,430.46	—	112,253,761.6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0,408.36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7,940,353.22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4.3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1,595.88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8-5-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223,223.39	90.93	21,763,347.47	94.38
1至2年	2,111,361.91	7.61	947,433.42	4.11
2至3年	55,200.00	0.20	53,353.85	0.23
3年以上	349,150.10	1.26	295,796.25	1.28
合计	27,738,935.40	100.00	23,059,930.9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0,446,317.49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7.66%。

6、应收保理款

(1) 应收保理款按客户风险类型列示

风险类型	2018-5-31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正常类	204,378,208.28	100.00			204,378,208.28
关注类					
次级类					

损失类

合计	204,378,208.28	100.00	—	204,378,208.28
----	----------------	--------	---	----------------

应收保理款按客户风险类型列示（续）

风险类型	金额	比例%	2017-12-31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正常类	84,654,900.38	100.00			84,654,900.38
关注类					
次级类					
损失类					
合计	84,654,900.38	100.00	—		84,654,900.38

（2）按客户归集的应收保理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客户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保理款汇总金额 174,139,935.05 元，占应收保理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5.2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7、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金额	比例%	2018-5-31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9,264,296.58	26.85	2,731,652.28	9.33	26,532,644.30
无风险组合	79,732,115.38	73.15			79,732,115.38
组合小计	108,996,411.96	100.00	2,731,652.28	2.51	106,264,759.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8,996,411.96	100.00	2,731,652.28	—	106,264,759.68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7-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30,667,257.00	33.66	2,684,329.94	8.75	27,982,927.06
无风险组合	60,438,734.99	66.34			60,438,734.99
组合小计	91,105,991.99	100.00	2,684,329.94	2.95	88,421,662.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1,105,991.99	100.00	2,684,329.94	—	88,421,662.05

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5-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6个月	22,124,841.43	75.60	201,465.14	0.91	21,923,376.29
7-12个月	3,050,941.55	10.42	143,428.87	4.70	2,907,512.68
1至2年	1,043,514.56	3.57	104,351.46	10.00	939,163.10
2至3年	870,884.34	2.98	174,176.87	20.00	696,707.47
3至4年	76,307.50	0.26	22,892.25	30.00	53,415.25
4至5年	24,939.03	0.09	12,469.52	50.00	12,469.51
5年以上	2,072,868.17	7.08	2,072,868.17	100.00	
合计	29,264,296.58	100.00	2,731,652.28	—	26,532,644.30

续

账龄	2017-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6个月	23,729,532.43	77.38	215,055.70	0.91	23,514,476.73
7-12个月	1,430,189.68	4.66	65,635.08	4.59	1,364,554.60
1至2年	3,285,799.19	10.71	328,579.92	10.00	2,957,219.27
2至3年	39,120.00	0.13	7,824.00	20.00	31,296.00
3至4年	84,808.50	0.28	25,442.55	30.00	59,365.95

4至5年	112,029.03	0.37	56,014.52	50.00	56,014.51
5年以上	1,985,778.17	6.47	1,985,778.17	100.00	
合计	30,667,257.00	100.00	2,684,329.94	—	27,982,927.06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79,732,115.38		

注：无风险组合为供应商给予的销售返利、代收代付无风险款项、招标公司备用金，无收回风险。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322.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供销商销售返利	1,578,013.44	3,575,039.07
备用金借款、押金及保证金	30,173,601.82	30,818,871.86
代收代付款	77,244,796.70	56,712,081.06
合计	108,996,411.96	91,105,991.9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伟龙紫京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进口代理业务代收款	30,490,029.08	1年以内	27.97	
北京昌盛医学技术有限公司	进口代理业务代收款	28,050,457.11	3年以内	25.74	
北京昆仑凯利科技有限公司	内贸代理业务代收款	9,504,000.00	6个月以内	8.72	95,040.00
北京伟龙科仪贸易有限公司	进口代理业务代收款	9,349,421.32	1年以内	8.58	
北京惠众致远科贸有限公司	进口代理业务代收款	5,252,380.09	1年以内	4.82	73,371.97

合计	82,646,287.60	75.83	168,411.97
----	---------------	-------	------------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8-5-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75,705,458.18		75,705,458.18	48,231,701.84	216,922.38	48,014,779.46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5-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16,922.38	144,631.00		361,553.38		

存货跌价准备 (续)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市场价格扣除销售的费用及税金	销售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8-5-31	2017-12-31
待摊费用	86,870.35	533,457.03
待认证进项税额	811,277.82	1,059,955.10
待抵扣进项税额	5,432,416.83	3,957,053.86
理财产品	50,000,000.00	40,000,000.00
合 计	56,330,565.00	45,550,465.99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989,940.81	3,120,473.76	116,110,414.57

2.本期增加金额	7,619,162.73	353,241.97	7,972,404.70
购置	7,619,162.73	353,241.97	7,972,404.70
3.本期减少金额	2,456,745.37		2,456,745.37
处置或报废	2,456,745.37		2,456,745.37
4.期末余额	118,152,358.17	3,473,715.73	121,626,073.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9,955,684.53	2,279,450.68	72,235,135.21
2.本期增加金额	8,328,394.41	140,275.28	8,468,669.69
计提	8,328,394.41	140,275.28	8,468,669.69
3.本期减少金额	2,043,720.96		2,043,720.96
处置或报废	2,043,720.96		2,043,720.96
4.期末余额	76,240,357.98	2,419,725.96	78,660,083.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79,001.57		1,079,001.57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079,001.57		1,079,001.5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832,998.62	1,053,989.77	41,886,988.39
2.期初账面价值	41,955,254.71	841,023.08	42,796,277.79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	31,537,774.45

1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系统及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66,007.79	566,237.72	4,932,245.51

2.本期增加金额	262,281.21		262,281.21
购置	262,281.21		262,281.21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4,628,289.00	566,237.72	5,194,526.7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43,627.11	125,830.54	3,569,457.65
2.本期增加金额	188,905.80	28,597.85	217,503.65
计提	188,905.80	28,597.85	217,503.65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3,632,532.91	154,428.39	3,786,961.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95,756.09	411,809.33	1,407,565.42
2.期初账面价值	922,380.68	440,407.18	1,362,787.86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5-31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办公场所装修	3,269,435.83	897,007.45	448,481.05		3,717,962.23

13、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8-5-31		2017-12-31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44,786.60	1,045,099.79	5,116,879.35	1,060,117.45

无形资产摊销	693,047.93	103,957.19	603,200.80	90,480.12
应付工资差异	5,930,030.88	1,482,507.72	5,930,030.88	1,482,507.72
小计	11,567,865.41	2,631,564.70	11,650,111.03	2,633,105.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内部交易	5,560.72	834.11	8,162.52	1,224.38
小计	5,560.72	834.11	8,162.52	1,224.3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目	2018-5-31	2017-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88,897.82	976,813.47
可抵扣亏损	20,586,756.76	15,025,503.94
合计	21,475,654.58	16,002,317.4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8-5-31	2017-12-31	备注
2018年	—		
2019年			
2020年	3,622,032.05	3,622,032.05	
2021年	3,826,529.91	3,826,529.91	
2022年	7,576,941.98	7,576,941.98	
2023年	5,561,252.82	—	
合计	20,586,756.76	15,025,503.94	

14、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8-5-31	2017-12-31
信用借款	54,100,000.00	100,000.00

15、应付账款

项目	2018-5-31	2017-12-31
货款	44,169,079.79	44,068,897.62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名称	2018-5-31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长城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266,000.00	验收尚未通过

16、预收款项

项目	2018-5-31	2017-12-31
货款	32,373,099.83	29,281,748.31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2018-5-31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中国科学院遥感与数字地球研究所	795,807.69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武汉众测科技有限公司	761,691.88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江苏省环宇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283,210.19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1,840,709.76	—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5-31
短期薪酬	10,943,516.84	23,192,649.14	27,597,809.75	6,538,356.2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733.72	1,896,023.58	1,629,112.65	354,644.65
辞退福利		98,540.00	98,540.00	
合计	11,031,250.56	25,187,212.72	29,325,462.40	6,893,000.88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5-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11,236.72	19,931,639.26	24,534,832.06	6,208,043.92
职工福利费		756,190.18	756,180.18	10.00
社会保险费	44,069.44	1,064,060.42	920,171.30	187,958.5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9,403.31	955,350.12	826,727.01	168,026.42
2. 工伤保险费	1,857.67	29,615.02	25,522.82	5,949.87
3. 生育保险费	2,808.46	79,095.28	67,921.47	13,982.27
住房公积金	2,346.77	1,424,096.28	1,326,866.28	99,576.7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863.91	6,663.00	51,759.93	40,766.98
其他短期薪酬		10,000.00	8,000.00	2,000.00
合计	10,943,516.84	23,192,649.14	27,597,809.75	6,538,356.23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5-31
离职后福利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84,259.93	1,809,264.01	1,555,224.01	338,299.93
2. 失业保险费	3,473.79	86,759.57	73,888.64	16,344.72
合计	87,733.72	1,896,023.58	1,629,112.65	354,644.65

18、应交税费

税项	2018-5-31	2017-12-31
增值税		358,848.98
企业所得税		279,019.56
个人所得税		307,429.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77.19
教育费附加		18,542.46
合计		979,117.31

19、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59,921.84	

20、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普通股股利	4,533,600.00	

21、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5-31	2017-12-31
保证金及押金	36,044,186.32	35,255,556.57
单位借款	25,000,000.00	
代理进口业务代付款	104,443,198.59	121,739,339.07
其他往来款项	2,524,739.02	2,370,612.55
股权收购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93,012,123.93	184,365,508.19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股权收购款	25,000,000.00	未到付款期
代理进口业务代付款	38,534,661.94	未结算
合计	63,534,661.94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8-5-31	2017-12-31
待转销项税额	79,424.20	192,320.48

23、递延收益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5-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0,000.00			250,000.00	

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四、2、政府补助。

24、股本（单位：万股）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减（+、-）					2018-5-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915.04						11,915.04

25、资本公积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5-31
股本溢价	102,444,350.67			102,444,350.67
其他资本公积		6,170,541.00		6,170,541.00
合计	102,444,350.67	6,170,541.00		108,614,891.67

说明：本期增加为东方招标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2018年4月27日，经东方招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股东徐薇薇所代持东方招标8万元、6万元、6万元、5万元、4万元、4万元、4万元、4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迟兆洋、于峰、吴旭、吴磊、魏海燕、侯哲、王燕、耿佳。本次股权转让，系预留激励股权的授予。每股售价2.646元，该次股权转让出具了评估报告，评估价为25.8元/股。

26、盈余公积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5-31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22,569,418.86	22,569,418.86
--------	---------------	---------------

说明：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8 年 1-5 月	2017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913,294.92	182,839,327.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193,913,294.92	182,839,327.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97,855.55	37,393,180.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10,212.5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883,600.00	22,709,000.00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127,550.47	193,913,294.92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8 年 1-5 月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9,336,939.70	268,878,101.31	782,002,242.29	657,138,429.89
其他业务	2,187,062.24	107,894.44	2,067,088.88	486,985.66
合计	321,524,001.94	268,985,995.75	784,069,331.17	657,625,415.55

说明：本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行业分析的信息，参见附注十四、1。

29、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3,091.65	666,723.81
教育费附加	361,929.35	482,483.99
车船使用税	7,170.00	10,090.00
残疾人保障金		82,401.83
印花税	229,698.00	431,114.90
合计	1,081,889.00	1,672,814.53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0、销售费用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职工薪酬	13,060,980.44	24,893,373.06
房租	2,076,497.13	4,568,386.77
广告宣传费	708,529.79	2,544,933.69
差旅费	580,795.65	1,282,608.82
运输（杂）费	497,793.72	1,121,809.63
业务招待费	581,325.38	1,330,543.36
交通费	389,552.10	1,370,280.05
通讯费	143,597.23	450,997.56
其他	313,922.36	595,294.81
合计	18,352,993.80	38,158,227.75

31、管理费用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职工薪酬	10,837,464.79	23,130,994.60
房租	1,818,203.28	4,283,202.84
股份支付费用	9,493,140.00	
长期待摊费用	445,733.55	431,376.70
固定资产折旧	541,369.25	855,413.92
物业管理费	521,228.83	848,431.93

专业服务费	312,947.54	2,656,186.22
差旅费	278,661.66	1,193,410.54
办公费	293,336.68	1,287,728.01
其他	1,605,986.48	3,647,100.76
合计	26,148,072.06	38,333,845.52

32、财务费用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利息支出	729,523.21	43,959.17
减：利息收入	264,270.23	1,947,835.39
汇兑损益	1,367,616.33	1,152,209.70
手续费及其他	91,790.70	144,800.85
合计	1,924,660.01	-606,865.67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1) 坏账损失	-43,086.02	-2,853,654.29
(2) 存货跌价损失	144,631.00	216,922.38
合计	101,544.98	-2,636,731.91

3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917.25	162,395.22

说明：为易方达货币基金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35、投资收益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26,086.84	2,075,783.29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88,343.24	929,206.50
合计	1,314,430.08	3,004,989.79

3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28,647.02	1,034,327.28

37、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24,000.00	815,938.96	与收益相关

说明：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四、2、政府补助。

38、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14	2,411.00	0.14

39、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64.56	3,888.57	64.56

40、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101,732.06	10,342,657.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0.32	606,392.60
合计	4,102,882.38	10,949,049.84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利润总额	6,531,776.27	56,538,799.0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9,766.44	8,480,819.86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5,004.42	2,231,660.70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822.07	-1,207,827.74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272,120.52	-537,599.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461,171.83	282,081.24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087.31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纳税影响（以“-”填列）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368,334.29	1,699,915.6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其他		
所得税费用	4,102,882.38	10,949,049.84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479,072.65	履约保函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使用受限

42、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973,826.68	6.4144	12,660,913.86
欧元	1,392,241.44	7.4814	10,415,915.11
日元	39,463,435.00	0.058986	2,327,790.1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05,768.51	6.4144	9,658,601.53
欧元	691,330.00	7.4814	5,172,116.26
瑞士法郎	42,982.10	6.4890	278,910.8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169,221.98	6.4144	13,914,257.47
欧元	18,539.31	7.4814	138,699.99
日元	2,286,200.00	0.058986	134,853.79

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公司与上海皓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并于2017年4月1日取得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额为3000万元，实际投资额为3000万，持股比例为60.00%。作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自2017年4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 经营 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颐合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博德仪器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资产租赁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东方天长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技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北京中科云谱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42.00		投资设立
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保理	60.00		投资设立
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招标服务	65.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说明：本公司是北京中科云谱物联技术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会占有三分之二席位，具有控制权。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保理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

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衍生金融工具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并在有必要时获取足够的抵押品，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14.39%（2017 年：10.9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5.83%（2017 年：71.35%）。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6,490.00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196.84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5-31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410.00			5,41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16.91			4,416.91
应付职工薪酬	689.30			689.30
应付利息	45.99			45.99
应付股利	453.36			453.36
其他应付款	19,301.21			19,301.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7.94			7.94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应付融资租赁款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财务担保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0,324.71			30,324.71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12-31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00			1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06.89			4,406.89
应付职工薪酬	1,103.13			1,103.1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436.55	18,436.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19.23	19.23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应付融资租赁款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财务担保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3,975.80	23,975.80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2018年5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1391.43	671.27	2,231.95	2,370.03
欧元	13.87	261.37	1,558.80	1,426.27
日元	13.49	36.85	232.78	226.57
瑞士法郎		3.07	27.89	28.70
英镑		13.80		
合计	1,418.79	986.36	4,051.42	4,051.57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8年5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42.91%（2017年12月31日：37.39%）。

十、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于2018年5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27,848,793.05			27,848,793.05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7,848,793.05			27,848,793.05
(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3)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 公司持股比 例%	母公司对本 公司表决权 比例%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 路 67 号银都大厦 14 层	商业贸易	10,000.00 万元	30.13	30.13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如下：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5-31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欧力士科技租赁株式会社	第二大股东
国科东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嘉盛行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广州市东方科苑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国科东方（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持股之企业
北京中科科仪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科院南京天文仪器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国科学》杂志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东方科仪法信技术维修站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担任董事之企业
北京科益虹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担任董事之企业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担任董事之企业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担任董事之企业
中科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担任董事之企业
上海中科东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高管担任董事之企业
北京北龙青云软件有限公司	母公司高管担任董事之企业
北京中科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监事担任董事之企业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监事担任董事之企业
盛源信德(北京)医学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监事担任董事之企业
北京科苑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之企业
王戈	本公司董事、股东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仪器仪表类产品		44,967.52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欧力士科技租赁株式会社	代理租赁设备进口		264,244.35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仪器仪表类产品	113,466.68	221,829.06
北京科益虹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仪器仪表类产品	8,717.95	
北京科益虹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招标单位		76,716.98
《中国科学》杂志社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招标单位	6,339.62	70,413.20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招标单位		73,864.15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招标单位	22,950.94	10,754.72
中科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招标单位		41,364.15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中标单位	44,397.71	108,301.34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中标单位	512.82	155,676.53
北京科苑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中标单位	74,388.55	23,254.67
北京北龙青云软件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中标单位		6,933.96
北京中科科仪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中标单位		11,444.12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中标单位		8,490.57
上海中科东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中标单位	19,812.65	157,945.62
中科院南京天文仪器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中标单位		57,374.31
盛源信德(北京)医学技术有限公司	进口代理业务	3,163.48	27,220.25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 公司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欧力士科技租赁株式会社	测量分析仪器	329,864.42	488,570.06

②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206,208.58	3,014,637.77
广州市东方科苑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	71,204.72	162,135.85
欧力士科技租赁株式会社	测量分析仪器	1,191,588.05	2,008,628.71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 美元	2018.3.22	2019.3.21	否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元	2018.1.29	2019.1.15	否
东方科学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 美元	2016.4.15	2018.4.14	是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科苑双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国科(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290,000,000.00 元	2016.12.15	2017.12.12	是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美元	2016.4.15	2018.4.14	是

(4)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8-4-19	2018-10-18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8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9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8年 1-5月	2017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48,340.84	2,927,066.74

(6) 其他关联交易

①本公司关联方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北京科苑新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进口代理业务。报告期内，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颐合贸易有限公司部分客户与上述关联方签署了代理进口服务框架协议，因此，该部分客户在向上海颐合贸易有限公司进口仪器时，由客户选择上述代理进出口公司为其提供代理进口服务，对该部分客户的销售款项结算，客户将货款转给上述代理进出口公司，上述代理进出口公司收到货款后支付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颐合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本公司客户提供代理进口服务的明细如下：

关联方名称	客户	2018年1-5月	2017年
	北京大学	42,201.73	212,980.16
	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409,810.46	
	清华大学		2,324,129.06
	中国科学院国家天文台	448,812.02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956,895.40
	北京纳米能源与系统研究所	107,527.20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江苏华兴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4,930,939.40
	中国科学院光电研究院		206,520.00
	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	514,193.07	
	建发(北京)有限公司	69,859.90	
	中国传媒大学	657,640.79	
	北京工业大学	167,279.42	
	小计	2,417,324.59	8,631,464.02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106,393.28	447,942.42
	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	140,577.66	344,327.99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石墨烯研究院		637,393.33
	北京化工大学	193,810.40	
	北京理工大学		217,727.44
	小计	440,781.34	1,647,391.18

关联方名称	客户	2018年1-5月	2017年
	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	94,579.00	619,452.00
	上海交通大学	66,559.00	
	东华大学	59,850.00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112,864.80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		703,197.90
	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东海研究站		121,846.80
	上海科技大学		333,874.00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870,692.70
	小计	220,988.00	2,761,928.20

说明：上表金额为本公司与客户的销售金额。

②2018年本公司向关联方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收取服务费 12,820.88 元。

③2017年关联方广州市东方科苑进出口有限公司向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招标活动场地，收取服务费 23,383.40 元。

④2017年本公司向关联方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代垫费用，61,298.00 元，手续费 987.53 元。

⑤关联方北京嘉盛行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代办服务，2017年本公司向北京嘉盛行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支付代办服务费 7,777.71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5-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欧力士科技租赁株式会社	247,191.37	
应收账款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980,763.14	
应收账款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7,400.54	
应收账款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890,831.37	
应收账款	盛源信德(北京)医学 技术有限公司	16,927.70	16,927.70
预付账款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27,375.00	27,375.00
其他应收款	盛源信德(北京)医学 技术有限公司	1,026,229.94	1,212,712.2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5-31	2017-12-31
预收货款	欧力士科技租赁株式会社	934,416.70	262,937.32
预收货款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39,826.00
其他应付款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科东方(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2,069.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8,736.00	7,5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4,007.00	82,757.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东方科苑进出口有限公司		23,383.40
其他应付款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559,197.29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6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仪器销售业务、系统集成业务、仪器租赁业务、保理业务、招标代理业务、代理进口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1) 2018 年 1-5 月分部报告的财务信息

项目	仪器销售	系统集成	仪器租赁	保理业务	招标代理	进口代理	合计
主营业务 收入	283,862,728.71	3,892,834.56	13,727,336.18	5,877,885.82	10,681,821.24	1,294,333.19	319,336,939.70
主营业务 成本	250,602,151.31	3,204,778.41	11,461,193.91	138,561.32	3,218,111.44	253,304.92	268,878,101.31

(2) 2017 年分部报告的财务信息

项目	仪器销售	系统集成	仪器租赁	保理业务	招标代理	进口代理	合计
主营业 务收入	687,779,226.87	13,264,503.82	32,482,362.88	3,906,328.25	40,503,565.14	4,066,255.33	782,002,242.29
主营业 务成本	606,005,614.47	10,790,760.00	26,391,877.97	63,750.00	12,786,942.70	1,099,484.75	657,138,429.89

2、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财政拨款	250,000.00	递延收益	
财政拨款	124,000.00	其他收益	124,000.00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仪器租赁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财政拨款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说明：2014年1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苏州博德仪器有限公司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局拨付的关于“苏州工业园区仪器租赁公共服务平台”项目的资助资金25万元。此资助补贴资金用于该项目建设，专款专用。

(2)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开发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12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说明：2018年2月，本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地区开发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开发扶持资金124,000.00元。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8,647.02	1,034,32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000.00	815,938.9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88,343.24	929,206.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917.25	162,395.2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6,086.84	2,075,783.29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9,493,1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42	-1,477.5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7,890,210.07	5,016,173.6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6,477.40	427,054.3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976,687.47	4,589,119.3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3,020,086.71	755,163.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956,600.76	3,833,956.15

说明：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8年1-5月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0	0.03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	0.0760	

2017年度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7	0.3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3	0.2817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7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5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01,806,000.87	164,233,471.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2	27,848,793.05	106,886,788.96
应收票据	六、3	12,720,291.96	11,277,690.50
应收账款	六、4	122,611,065.70	112,253,761.64
预付款项	六、5	27,738,935.40	23,059,930.99
应收保理款	六、6	204,378,208.28	84,654,900.3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7	106,264,759.68	88,421,662.05
存货	六、8	75,705,458.18	48,014,779.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56,330,565.00	45,550,465.99
流动资产合计		735,404,078.12	684,353,451.5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41,886,988.39	42,796,277.7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1	1,407,565.42	1,362,787.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3,717,962.23	3,269,43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2,631,564.70	2,633,105.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644,080.74	50,061,606.77
资产总计		785,048,158.86	734,415,058.31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附注	2018年5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4	54,100,000.00	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5	44,169,079.79	44,068,897.62
预收款项	六、16	32,373,099.83	29,281,748.31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6,893,000.88	11,031,250.56
应交税费	六、18	979,117.31	5,314,585.69
应付利息	六、19	459,921.84	
应付股利	六、20	4,533,600.00	
其他应付款	六、21	193,012,123.93	184,365,508.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79,424.20	192,320.48
流动负债合计		336,599,367.78	274,354,310.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3	250,000.00	2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3	834.11	1,224.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834.11	251,224.38
负债合计		336,850,201.89	274,605,535.23
股本	六、24	119,150,415.00	119,150,415.00
资本公积	六、25	108,614,891.67	102,444,350.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6	22,569,418.86	22,569,418.86
未分配利润	六、27	181,127,550.47	193,913,294.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31,462,276.00	438,077,479.45
少数股东权益		16,735,680.97	21,732,043.63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448,197,956.97	459,809,523.08
负债和股东（或所有者）权益总计		785,048,158.86	734,415,058.31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5月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8	321,524,001.94	784,069,331.17
减：营业成本	六、28	268,985,995.75	657,625,415.55
税金及附加	六、29	1,081,889.00	1,672,814.53
销售费用	六、30	18,352,993.80	38,158,227.75
管理费用	六、31	26,148,072.06	38,333,845.52
财务费用	六、32	1,924,660.01	-606,865.67
资产减值损失	六、33	101,544.98	-2,636,731.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35,917.25	162,395.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1,314,430.08	3,004,989.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128,647.02	1,034,327.28
其他收益	六、37	124,000.00	815,938.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31,840.69	56,540,276.65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0.14	2,411.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64.56	3,888.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31,776.27	56,538,799.08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4,102,882.38	10,949,049.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8,893.89	45,589,749.2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8,893.89	45,589,749.2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8,961.66	8,196,568.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7,855.55	37,393,180.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28,893.89	45,589,749.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97,855.55	37,393,180.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8,961.66	8,196,568.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344	0.31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